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奕遠
電話：8462860#575
電子信箱：ztbt20020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2130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學法行動研究工作坊海報 (376550000A_1100213028_ATTACH1.jpg)

主旨：轉知有關國立中央大學客語教學語言研究發展中心訂於
110年10月30日（星期六）及110年11月13日（星期六）線
上辦理「教學法行動研究工作坊」，請貴校所屬教師及客
家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0月20日臺教師(二)字第1100144314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倘對本活動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國立中央大學羅小姐，電
話：03-4227151分機33441。

正本：花蓮縣吉安鄉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
園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
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花蓮教區附設私立欣
欣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10/10/26



1100003372